

#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力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年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七次会议，全体监事按时参加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2024年1月12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2024年3月28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4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1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4年4月29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年7月19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3	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4	关于取消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2024年8月27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年10月30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OEM代工采购合同》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11月5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遵守法律规定，列席了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全面而细致地监督并检查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流程、决策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履行情况。监事会成员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敬业精神，认真履行了他们的职责。

经过严格的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决策流程上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明确规定。同时，公司还积极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展现出了高度的勤勉与尽责精神，未发现任何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而细致的监督与检查。经过审慎评估，监事会确认公司严格遵循了国家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有效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确保了财务运作的规范性和财务状况的稳健性，从而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此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清晰、可靠的财务信息。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

益的情况发生。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交易价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5、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情况，不断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得到有效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能得到有效执行和监督，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报告期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 6、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进行了全面且细致的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当前财务状况良好，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且有效运行。在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交所监管部门规定的前提下，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理财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告中如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理财投资的相关信息，包括投资产品类型、投资金额、投资期限、收益情况等关键数据。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投资建设的基础上，合理运用部分闲置资金，审慎选择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品种进行投资。这一举措不仅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还能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整个过程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监督核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 审查《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时，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

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查《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时，认为：监事会对符合行权资格条件的 197 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认为上述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的考核结果相符，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审查《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取消授予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和取消授予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8、审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9、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通过的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督促董事会完善现场会议的组织 and 召开，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知悉并监督

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2日